附件6

**“个转企”项目**

一、支持重点

支持由个体工商户升级企业项目。

二、奖补额度：5000元/户

三、申报条件

1.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之间由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的企业，转型后企业的投资者包含至少1个原个体工商户经营者；

2.个体工商户经营场所和转型为企业后的经营场所均在长白县辖区内，且企业正常运营中；

3.原个体工商户注册登记并正常开展生产经营活动1年以上。

三、申报材料

1．项目申报单位基本情况表、升级为企业后至今的财务报表。

2. 项目申报单位对资金申请报告内容和附属文件真实性声明原件（法人代表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3．原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和企业营业执照（注：原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已注销的可由市场监督管理局在证明材料内进行说明）。

4．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材料。

四、项目受理单位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联系人：杜雨霏

联系电话：8221318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联系人： 张颖

联系电话：8250100

“个转企”项目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人

|  |  |  |
| --- | --- | --- |
| 企业基本情况 | 企业名称 |  |
| 所属地区 |  |
| 企业经济类型 |  | 注册时间 |  |
| 所属行业 |  | 注册资本 |  |
| 注册地址 |  |
| 法人代码 |  |
| 主要产品和经营范围 |  |
| 原个体工商户名称 |  |
| 截止21年12月31日企业经营状况 | 从业人数 |  | 利润总额 | 　 |
| 主营业务收入 |  | 上缴税金 | 　 |
| 资产总额 |  | 负债总额 | 　 |
| 联系地址 | 　 |
| 联系人 | 　 |
| 联系电话 | 　 | 邮政编码 | 　 |
| 移动电话 | 　 | 传真 | 　 |